

永顺县自来水公司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9年1月18日，建设单位永顺县自来水公司根据《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求，在永顺县组织召开了本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湖南精科监测有限公司并邀请6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永顺县自来水公司总投资 19732.02 万元在永顺县西部富坪村建设“永顺县自来水厂扩建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54065 平方米（其中水厂占地面积为 53365 平方米，取水口占地面积为 7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取水泵房、水厂絮凝池、沉淀池、滤池、清水池等构筑物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永顺县自来水厂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永顺县自来水厂				
建设地点	永顺县西部富坪村				
建设性质	扩建				
法人代表	谢深华				
水厂占地面积	53365 平方米	取水泵房占地面积	700 平方米		
开工建设日期	2015 年 6 月 1 日	试运行日期	2018 年 7 月 25 日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及编制日期	①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2013 年 8 月 ②《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3 月				
环评文件审批部门、日期及文号	①湘西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州环评[2013]73 号），2013 年 8 月 9 日 ②永顺县环境保护局（永环复[2016]6 号），2016 年 4 月 19 日。				
投资总概算	19732.02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445 万元	比例	2.2%
实际总投资	19732.02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45 万元	比例	2.2%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工程劳动定员 10 人。生产人员实行五班三运转工作制，全年工作 365d，每班工作 8h；其它人员实行单班制，每班工作 8h。
-----------	--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2013 年 5 月由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编制完成了《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8 月 9 日湘西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对《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州环评[2013]73 号）；

2) 2016 年 3 月由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4 月 19 日永顺县环境保护局对《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永环复[2016]6 号）。

自项目建设以来无污染事件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9732.02 万元，环保总投资为 4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2%。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于2013年8月9日取得湘西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对《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州环评[2013]73号）及2016年4月19日永顺县环境保护局对《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永环复[2016]6号）中的主体工程、配套、辅助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得知，本项目实际主体工程建设情况与本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意见建设内容存在以下变化。

表 2 建设内容变化一览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内容	根据《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湘西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州环评[2013]73 号 2013 年 8 月 9 日）要求，取水口位于马鞍山水库	勺哈村勺哈大桥上游 100 米	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取水口位置发生变更	是，该变更已重新环评。《永顺县新水厂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永顺县环境保护局（永环复[2016]6 号），2016 年 4 月 19 日。

原辅材料	用盐酸与氯酸钠制二氧化氯为消毒剂	用硫酸、双氧水及氯酸钠制二氧化氯消毒剂	工艺调整	否
	沉淀池过滤料使用陶粒滤料	现使用石英砂滤料	原辅材料调整	否
环保设施	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用	生活污水经第粪池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用作农肥	工艺调整	否
	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净化率 85% 以上）处理达标后通过专用烟道至综合楼屋顶高空排放。	项目未安排食堂	内部政策调整	否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施工期环保措施:按要求落实。

运营期环保措施:

项目实际总投资 19732.02 万元，环保总投资为 4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2%。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湖南精科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废水、厂界噪声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总量：本项目没有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湖南精科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现场调查，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已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验收工作组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七、后续要求

- 1、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制药间的管理，强化日常环保管理，做好硫酸、双氧水、氯酸钠等化学药品的运行管理台帐。
- 2、加强对水厂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要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不得擅

自停止环保设施的运行，如在非正常工况下需停止环保设施运行，须预先向永顺县环保局报告并取得其同意。

八、验收组成员

见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验收组签到表

2019年1月18日

项目名称		永顺县水厂新建及县城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永顺县自来水厂				
建设地点		永顺县城西部富坪村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签名
验收组人员	彭小琴	永顺县环境监测站	18974353399	工程师	433127198007200027	
	王守	永顺县环境监测站	15274383738	工程师	433127197601200017	王守
	何国林	永顺县环境监测站	15074334677	工程师	433127197511200048	
	张永成	永顺县环境监测站	13762133562	工程师	433127197712220029	
	王云斌	永顺县环境监测站	13574323269	工程师	433127197612040039	
	何国林	永顺县自来水厂工程建设指挥部	18674321456		43312719710063613	
	李斌	湖南精测检测有限公司	13687385015	(经理)	430223198910060312	